

宣亚国际营销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宣亚国际营销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上午 11:30 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 1 号 CN02 公司 4 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伟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，经与公司参股公司致维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致维科技”）及其股东友好协商，由公司单方面对致维科技进行减资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减资”），致维科技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本次减资。

致维科技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。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，本次减资公司应获得的减资对价为人民币 3,210 万元。本次减资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致维科技的股权，完全退出致维科技。

监事会认为致维科技本次减资后，公司仍保持整体战略布局和可持续发展能力。本次减资有利于促使公司现金回流、增加可支配资金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健康、快速发展。

本次减资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不存在导致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宣亚国际营销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1 月 5 日